

私募有價證券申報作業(實際定價日起二日內申報)

公司代號：5364	公司名稱：力麗店
-----------	----------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名稱	力麗店	公司代號	5364
年度	113	期別	2
公司類別	上櫃公司		
登記資本額	4,500,000,000	實收資本額	588,499,400
標的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決議日期 (註一)	113/06/12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3/05/02		
本次私募總股數(如為公司債，則為張數)	5,000,000	本次私募總金額 (單位：新台幣元)	112,500,000
私募資金用途	<p>充實營運資金、其他：</p> <p>本次私募之資金預計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長期發展所需資金等資金運用計畫，以提升營運績效及強化本公司競爭力。</p>		
運用進度與預計達成效益	<p>本計畫之執行預計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對股東權益亦將有正面助益。</p>		
本次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	7.83	預計累計私募數額達實收資本額比例(%)	46.59
應募人選擇方式	<p>1.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之特定人為限，且應募人需為策略性投資人，應募人資格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審查之。</p> <p>2.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p> <p>(1)選擇之方式與目的：</p> <p>應募人之選擇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競爭力與既有股東權益，能產生效益者及提升營運績效者為優先，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p>		

	<p>(2)必要性： 因應本公司長期營運規劃之目的，為提升營運績效及強化財務結構，並考量強化經營階層穩定性， 本次 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資金將有助於公司之經營及營運拓展，並可改善公司整體營運體質及強化對 公司 之向心力，故本次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實有其必要性。</p> <p>(3)預計效益： 策略性投資人資金挹注，可減少營運資金成本、強化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促使本公司營運 績效 提升，有利於股東權益。</p> <p>(4)應募人資料及與公司關係 鑫永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1次私募後為持股超過10%大股東並為內部人 一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無 林哲鋒/無</p>
<p>股東會決議 私募價格訂 定依據(註 二)</p>	<p>(一) 依據本公司於113年6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如下：</p> <p>1.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參考價格，以下列兩基準計算：</p> <p>(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與</p> <p>(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且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80%）且不低於票面金額新台幣10元為訂定之依據。</p> <p>2.茲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113年8月12日為第二次私募普通股之定價日：</p> <p>(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之股價分別為新台幣30.25元、28.72元、27.01元，擇以定價日前五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27.01元；</p> <p>(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為新台幣21.89元；取上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為參考價格，故本次私募參考價格為27.01元。</p> <p>3.又本次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應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80%），第二次發行私募普通股之實際私募價格訂定每股22.50元，為參考價格之83.3成（83.30%），預計募集金額為112,500,000元。</p> <p>4.前述私募普通股之價格訂定係分別參考本公司營業狀況、未來展望、私募有價證券原則上受限於三年不得自由轉讓以及最近本公司股價情形，並依據</p>

	「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及相關法令進行定價，故其價格之訂定應有其依據及其合理性。		
私募之參考價格	27.01	實際私募價格	22.50
轉換或認股價格	不適用	私募定價日期	113/08/12
專家意見	屬交換公司債者，所訂之交換價格低於交換標的股票普通股參考價格之八成，應洽專家就訂價之依據及合理性表示意見，並輸入差異合理性及專家意見： 不適用		
申報日期	民國113年10月11日		
第一次確認日期	113/08/13		

註一：若私募證券種類為普通公司債者，此欄位係指董事會決議日期。

註二：實際私募普通股或特別股每股價格、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或附認股權證特別股、附認股權證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認股價格低於股票面額者，應輸入低於股票面額之原因、合理性、訂定方式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網頁各項資料係由各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輸入，內容如錯誤、遺漏或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投資人請審慎使用。